

聊城市茌平区菜屯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结合2024年茌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茌平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chiping.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聊城市茌平区菜屯镇人民政府党政事务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茌平区菜屯镇菜屯村府前街013号；邮编：252116；电话：0635-4738051；电子邮箱：cpxctz@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4年来，菜屯镇人民政府通过茌平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了信息公开指南、政务公开培训计划及政务公开工作推进等政务公开制度建设情况，主动公开信息数共11条，包括财政预

决算 1 条，信息公开指南 1 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1 条，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条，镇街标准化规范化目录 2 条，部门政务公开培训 1 条，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含村庄规划)批前公示 1 条，镇街动态 2 条。同时我单位在便民服务中心大厅内设立了政务信息体验区和政务信息查阅点，方便群众上网了解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

莱屯镇公开办公地点和电话，安排专人受理信息公开申请，按照规定接待和答复，在信息公开指南上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收费标准和依据等内容。2024 年菜屯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莱屯镇有力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切实保障社会各界对莱屯镇人民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一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公开制度，明确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二是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制，制定依法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工作规程，明确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要求。三是建立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明确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方面，莱屯镇负责将相关信息上传至“茌平区人民政府”网站，统一由聊城市茌平区政府建设运行，目前运行情况良好。同时我单位在便民服务中心大厅内设立了政务信息体验区和政务信息查阅点，方便群众上网了解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五）监督保障

莱屯镇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落实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规定，依法履行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行政区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能，加强政务公开机构建设、专职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形成系统完备、管用有效的公开制度规范体系，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能力。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表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表 2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表 3 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2023年，莱屯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条例》要求和社会公众需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针对性不强，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一般都是按照上级安排部署和考核指标来开展，上级要求公开什么信息，基层就公开什么信息，对于社会热点、群众关切的信息公开还不够多，不能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信息需求；二是多样性欠缺，信息发布方式单一，如政策解读栏目形式不够丰富，多为文字解读，缺乏视频、图画等多样化的形式；三是公众参与不足，没有建立起行之有效的公众互动机制，公众不知道如何参与到政务公开工作中来。

（二）改进措施

2025年菜屯镇将提高重视，并将采取多项措施促进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完善公开形式，提高发布质量，盘点公开内容，完善信息发布，如回应关切栏目中增加惠民政策、群众切身利益等方面的信息数量，认真整理信息公开中存在的迟发、漏发、不发的现象，加强信息公开宣传，做到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除了政府门户网站，还可以多利用线下宣传等方式，将政务信息传递给更广泛的受众；三是积极引导各网格村打造以村务公开栏为第一载体，

结合信息公开查阅点、村务公开意见簿、村民微信群统一标准建设阵地，加强政民互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4年菜屯镇人民政府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对政务公开工作高度重视，建立了长效管理机制，优化组织机构，明确公开权限和责任。

2、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工作要求，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努力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着力回应社会各界及广大人民群众关切期盼。

3、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实时按照对编制发布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进行政务信息的动态更新，及时更新发布了机构职能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4、平台运维提升：开展1场政务公开培训，覆盖58人次，组建3人的巡查小组定期“体检”网站，专项督导重点领域，确保信息“鲜活”、平台“流畅”。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2024年，承接

人大代表建议 10 件、政协委员提案 2 件，均按时按质答复，办理满意度达 100%。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开放互动：开展 1 场次“政府开放月”，吸引 100 余群众“探秘”政府运作。菜屯镇开放日设置 3 个体验环节，群众现场反馈问题 8 个，100%当场解决，政府与民众“心贴心”。

（五）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六）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无。